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研发基地项目

项目编号 2017-340111-74-03-004397

建设地点 合肥市包河区

验收单位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8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研发基地项目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合肥市包河区农林水务局 “合包水保〔2021〕20号”，2021年8月26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0年8月至2023年11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安徽省建科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18日主持召开了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研发基地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监测、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施工、监理单位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前，部分验收组成员查勘现场。验收组成员观看了工程现场影像，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的汇报，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了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研发基地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 （一）项目概况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研发基地项目位于合肥市包河区祁门路以北、西递路以东、宏村路以西，西递中学以南。

本项目由主体工程区、场外临建工程区2个部分组成，工程总占地1.78hm<sup>2</sup>，其中永久占地1.42hm<sup>2</sup>，临时占地0.36hm<sup>2</sup>。项目总挖方11.52万m<sup>3</sup>，填方1.14万m<sup>3</sup>，借方0.60万m<sup>3</sup>，来源于建发雍龙府项目，余方10.98万m<sup>3</sup>，外运至信达天御S1-18地块项目综合利用。项目于2020年8月开工，2023年11月完工，总工期40个

月。项目总投资 1.80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约 1.30 亿元。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1 年 8 月 26 日，取得合肥市包河区农林水务局文件合包水保〔2021〕20 号《关于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研发基地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0 年 6 月，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研发基地项目施工图》（含水土保持部分）。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1 年 5 月~2023 年 11 月，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通过补充监测、实地量测、遥感解译、资料分析、现场调查等方法，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于 2023 年 12 月编制了《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研发基地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项目建设区内扰动土地总面积为 1.78hm<sup>2</sup>，项目建设期内水土流失总量 50.5t，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达 99.4%，土壤流失控制比达 2.6，渣土防护率达 99.3%，表土保护率不计入，林草植被恢复率达 98.4%，林草覆盖率达 35.4%。

#### （五）设施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3 年 12 月，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在现场调查、

查阅资料的基础上，编制完成《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总部研发基地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工程监理，水土保持监测，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基本完整，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防治措施，根据单位、分部和单元工程质量评定成果，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各项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批复的要求。工程运行期间，水土保持设施已落实管理维护，具备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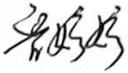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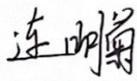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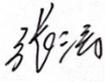
####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长期发挥效益。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葛世彬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成员	鲁婷婷	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宋宇驰	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测单位
	沈宏效	安徽建科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
	连明菊	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张涛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